

获嘉县金融工作局

获嘉县金融工作局 转发新乡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建立新乡 市政银企常态化对接工作机制的通知

各乡镇人民政府、县产业聚集区管委会，各银行业金融机构：

为进一步畅通银企对接机制，实现银企共赢，现将《新乡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建立新乡市政银企常态化对接工作机制的通知》转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落实。

获嘉县金融工作局

2021年8月30日

新乡市人民政府办公室文件

新政办〔2021〕50号

新乡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建立新乡市政银企常态化对接工作机制的 通知

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市人民政府有关部门：

为进一步提升全市金融服务实体经济的工作效能，畅通重点项目、优势企业融资渠道，实现银企共赢，市政府决定建立健全常态化的政银企对接工作机制，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工作目标

按照“政府搭台、银企协作、信息共享、互利共赢”的原则，完善线下对接制度，推广线上对接平台，建立“月对接、季分析、半年路演、年度座谈、线上实时”的常态化政银企对接工作机制，

增进银企沟通和互信，缓解中小微企业融资难题，为全市项目建设、民营经济及中小微企业发展提供资金支持，更好地服务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

二、主要措施

（一）建立政银企月专题对接机制

每月下旬（20日前后）按照“形式多样、分层推进、精准对接”的原则，围绕我市主导产业、重大项目和企业的融资需求，结合金融机构的不同特色，分层次、分行业、分机构开展形式多样的专题政银企对接活动。

1. 邀请省级机构新乡行。围绕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郑新一体化、郑洛新自主创新示范区、制造业转型升级、乡村振兴、文化旅游领域等重大战略和重大项目，每月邀请相关的省级金融机构赴新乡参加对接活动，推介我市重点项目和重点产业，争取更多的信贷投放和审批权限等政策倾斜，与省级金融机构开展务实有效的战略合作。

2. 开展重点领域专题对接。围绕重大项目、先进制造业、乡村振兴、城市更新、商贸流通、外资外贸、科技创新、文化旅游等行业和领域项目不同特点，开展分行业、分领域的专题对接活动。在新乡智慧金融服务平台上开设乡村振兴、科技金融、文旅、商贸、知识产权、绿色金融等专窗，加大重点领域银企对接。

3. 推动县（市）、区专场对接。推动各县（市）、区着眼本地的优势产业、产业集聚区、专业园区，开展专场对接活动。

组织市级银行业金融机构和新乡智慧金融服务平台赴县（市）、区对接，推介适合县域的金融特色产品和金融服务。

4. 开展创新产品和政策推介。针对银行业金融机构信贷业务新产品、新流程、新政策，推动银行业金融机构举办业务培训、产品展示、政策宣讲等对接活动。

（二）建立季度金融形势分析机制

每季度结束后第1个月下旬（20日前后）召开，会议由市政府主管副市长牵头，市金融局组织，市直有关单位和驻新银行业金融机构参加，研究国家产业政策、货币信贷政策对企业融资影响和对策，分析全市金融运行情况；通报银企对接活动开展和落实情况；通报全市重点项目、主导产业及重点企业发展情况和资金缺口情况，引导调度银行业金融机构加大信贷投放。

（三）建立半年产融对接会机制

围绕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先进制造业、科技创新、绿色发展等选取不同主题，每半年召开一次大型产融对接活动。邀请省级银行、保险、证券等金融机构，以及国内知名投资机构、交易所等参加。采取项目观摩、企业路演、现场对接、主题论坛等不同形式，交流分析当前经济形势和资本市场趋势，推动企业股权融资和上市。

（四）建立年度座谈交流机制

每年度结束后第1个月下旬（20日前后），召开金融机构座谈会、上市企业座谈会，市委、市政府主要领导和市政府分管

副市长听取金融监管部门、金融机构和企业意见建议。市金融局负责组织市直有关单位，各银行业金融机构，部分保险业、证券业金融机构，上市或上市后备企业参加。

（五）建立线上 24 小时对接机制

依托新乡智慧金融服务平台建立线上 24 小时对接机制。市直有关单位，各县（市、区）组织企业注册、登录并填报融资需求信息；市金融局组织金融机构进驻平台，实现实时线上对接。

三、组织保障

（一）加强组织领导

建立政银企对接工作专班，由市政府分管副市长牵头，市政府分管副秘书长负责协调，市金融局、发改委、财政局、工信局、商务局、科技局、农业农村局、住建局、市场监管局、文旅局、人行新乡市中心支行、新乡银保监分局、投资集团等相关单位为专班成员单位。各县（市）、区建立相应工作制度。市直有关单位、各银行业金融机构明确分管领导和具体责任人，加强沟通对接。

（二）明确部门分工

1. 市金融局：牵头负责政银企对接工作，组织召集相关会议，组织各类型银企对接活动，协调服务省、市各类金融机构，加强与域外金融机构对接，统筹推进全市政银企对接工作。

2. 市发改委：通报全市重点项目情况，提供有融资需求的重大项目基本情况，组织全市重点企业注册登录新乡智慧金融服

务平台。

3. 市工信局：通报全市工业经济运行情况，提供培育重点工业企业、重点产业、专业园区等融资需求情况，组织全市重点工业企业注册登录新乡智慧金融服务平台。

4. 市商务局：通报招商引资项目情况，提供全市商贸流通、外资外贸企业融资需求情况，组织商贸流通、外资外贸企业注册登录新乡智慧金融服务平台。

5. 市科技局：提供全市科技型企业的融资需求情况，组织科技企业注册登录新乡智慧金融服务平台。

6. 市农业农村局：通报农业经济运行情况、乡村振兴发展情况及规划，提供各类型农业主体的融资需求情况，组织各类型农业主体注册登录新乡智慧金融服务平台。

7. 市住建局：提供全市建筑工程企业、房地产企业、保障房及棚改项目融资需求情况，组织建筑工程和房地产企业注册登录新乡智慧金融服务平台。

8. 人行新乡市中心支行：指导金融机构开展业务，组织银企签约，统计签约成果和落实情况。

9. 新乡银保监分局：提供政策指导和支持，推动政银企高效合作，组织银行业金融机构开展产品和政策推介。

10. 新乡投资集团：建设和运营新乡智慧金融服务平台，持续完善提升平台功能，推动平台与金融机构、企业的对接，积极整合区域金融资源，开展金融服务。

11. 各金融机构: 通报本单位金融运营情况、资金投放方向、重点支持领域、融资项目对接情况及风险状况。

(三) 强化跟踪落实

建立工作台账, 加强跟踪统计, 落实具体承办人, 明确时间节点, 确保按时落实。市金融局、人行新乡市中心支行、新乡银保监分局组成督导组, 定期对各金融机构落实情况进行通报、督导、检查。

(四) 持续完善提升

定期对政银企对接工作机制总结分析, 听取各金融机构、企业和相关部门意见, 及时发现和整改问题, 持续完善服务机制, 实现对接的精准性、实效性。

新乡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1年8月19日

主办：市金融局

督办：市政府办九科

抄送：市委各部门，新乡军分区。

市人大办公室，市政协办公室，市法院，市检察院。

新乡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1年8月20日印发

